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6062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上午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由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本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2026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租赁（承租）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租赁关联方珠海产盛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运营的格创·园谷园区厂房及配套宿舍、格创·芯谷园区部分厂房以及关联方珠海华发科创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运营的华发智谷园区部分物业。本议案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2026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租赁（承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董事长由杨先生、董事石蕊女士、董事韦晓路先生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